

天津市西青区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西青区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 (2023—2025年)的通知

各镇人民政府、街道办事处，区政府各委、办、局，各区属机构：

经区人民政府同意，现将《西青区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印发给你们，请照此执行。

2023年11月24日

（此件主动公开）

西青区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 三年行动方案（2023—2025年）

为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生态文明思想和党的二十大精神，全面落实全国、全市生态环境保护大会精神，扎实推进绿色低碳发展行动，更加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动在关键领域、关键指标上实现新突破，加快建设美丽西青，按照《天津市人民政府办公厅关于印发天津市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方案的通知》（津政办发〔2023〕21号）文件精神，制定如下方案。

一、主要目标

坚持精准治污、科学治污、依法治污总体要求，进一步聚焦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紧紧抓住制约我区环境质量改善的主要矛盾和突出问题，高标准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以减污、降碳、协同、增效的高水平生态环境保护支撑高质量发展、保障高品质生活。到2025年，细颗粒物（PM_{2.5}）年均浓度控制在37微克/立方米以内，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达到72.6%，重污染天气基本消除；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达到市级考核目标要求，劣V类水体全面消除，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稳步提高。

二、重点任务

（一）持续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坚持把蓝天保卫战作为攻坚战的重中之重，以PM_{2.5}控制为主线，以结构调整为重点，坚

持移动源、工业源、燃煤源、扬尘源、生活源“五源共治”，强化区域协同、多污染物协同治理，大幅减少污染排放。

1. 提升移动源清洁化水平。采取经济补偿、限制使用、严格超标排放监管等方式，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国一及以下排放标准非道路移动机械。全面提高公共交通、公务用车电动化比例，到 2025 年底前，新增和更新的车辆中，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30%，公共领域新增或更新公交、出租、物流配送等行业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城市邮政、环卫领域新能源和国六排放标准清洁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引导车务平台为新能源运输车辆优先派单。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推动新能源汽车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加快推进物流园区、重点企业新增和更新的非道路移动机械新能源化。

2. 推动工业领域绿色转型。进一步调整优化产业结构，严格落实产业政策、能耗“双控”、污染物区域削减等具体要求，将有限的环境容量用于支持高端产业发展。加快传统行业绿色低碳改造。推动构建绿色产业链供应链，推进绿色产品设计、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建设与认证，到 2025 年底前，累计完成 33 家绿色制造示范单位。组织开展排放源调查，建立清单台账，统筹抓好有组织排放源低效治理设施升级改造和无组织排放源排查整治。实施光大环保能源（天津）有限公司 3 座焚烧炉脱硫升级改造。持续开展制药、涂料等重点工业企业动、静密封点泄露检测与修复工作。

3. 推动能源消费清洁低碳转型和高效利用。扩大非化石能源开发利用，不断提高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重点加大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因地制宜开发风能、生物质能等其他能源。增加绿电比例，配合市级部门新增“外电入津”通道，形成“三通道、两落点”特高压格局。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组织天津华能杨柳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5#、6#、7#、8#机组分阶段再生或更换脱硝催化剂。推动天津华能杨柳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2台煤电机组提前实施关停替代前期工作，新建燃煤机组按照高效超超临界水平设计。完善城镇燃气输配系统、供应及服务设施体系，推进城区级、村镇级燃气设施体系协同发展。

4. 严格扬尘面源污染管控。巩固“绿网换绿植”专项行动成果，持续加强建筑工地、裸露地面、渣土卸地、工业堆场等面源扬尘管控。加强城市道路保洁和清扫，持续开展“以克论净”考核，到2025年，全区年均降尘量控制在6吨/月·平方公里以下。逐步提高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推进吸尘式机械化湿式清扫作业，到2025年，建成区可机扫水洗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100%。积极推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引导农户合法合规处置秸秆，做到疏堵结合，严厉打击露天焚烧违法行为。

5. 着力解决群众身边关心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全面开展恶臭异味污染排查，完善全区恶臭异味污染分级管控台账，分类推进工业领域和市政设施恶臭异味治理。扎实推进餐饮油烟污染治理，加强油烟净化设施运行、清洗、维护管理，确保设施运行正

常。建立完善工业源大气氨排放台账，加强燃煤电厂、垃圾焚烧发电等重点行业氨排放监测管控。推进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氨排放总量控制，推动臭气收集处理设施建设。开展工业、建筑工地、交通、社会生活等群众关心的突出噪声源及影响范围摸底调查，对工业企业、施工工地等领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完善声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设，不断提升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到2025年，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达到85%。严厉查处餐饮油烟、露天烧烤、异味污染、夜间噪音扰民等环境违法行为。

6. 协同做好重污染天气消除工作。实施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全力压减本地污染物排放。深入推进重点区域及其周边大气污染联防联控联治，持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行动。不断完善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机制，按要求定期更新应急减排清单，做到减排措施“可操作、可监测、可核查”。结合杨柳青电厂、光大环保等企业污染排放水平，在重污染天气应急期间或落实应对污染天气工作要求时，采用合理降低煤耗、优化垃圾焚烧分配方式等措施，降低污染物排放。严格落实《天津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办法》，行政区域内禁止经营（含储存）、运输、燃放烟花爆竹。

（二）持续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以改善水环境质量为核心，以稳定提升地表水优良水体比例为目标，构建水资源、水环境、水生态“三水统筹”治理新格局，按照“一河一策”原则，充分发挥河（湖）长制作用，加快美丽河湖保护与建设。

7. 优化配置水资源。统筹配置污水处理厂再生水、雨洪水等各类水源，积极争取天津市外调水，适时补充二级河道生态用水，保障重要河湖基本生态水量（水位）。开展节水专项行动，强化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推动节水重点工程建设，大力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到 2025 年，再生水利用率达到 50% 以上。充分利用独流减河和大沽排水河沿岸生态涵养能力，加快推进绿色生态屏障区河道治理及水系连通工程，巩固 2 条入海河流消劣成果。

8. 持续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推进入河排污口“查、测、溯、治”，2023 年底前完成市下达的排污口排查溯源任务，2025 年底前基本完成“一口一策”分类整治。补齐城镇基础设施短板，因地制宜开展合流制改造，加快大寺镇倪黄庄、张道口、门道口村积水片改造建设。持续开展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建立完善雨水管网（井）清掏长效机制，压紧压实各级河（湖）长责任，建立防止返黑返臭长效养管机制，确保实现“长制久清”。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开展常态化巡查和执法检查，保障群众饮用水安全。

9. 规范加强工业园区水污染治理。加快水污染治理基础设施建设，工业园区（聚集区）全部实现污水集中收集处理。强化对工业企业、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等污染源的监督监测，确保工业废水稳定达标排放。推进工业园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工作，组织开展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老旧破损、混接错接排查整治。实施西

青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工程,推进电子行业企业工业废水分质处理。

10. 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运维管护,确保设施正常运行,出水稳定达标排放。深化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治理,完善长效管控机制,将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纳入河湖长制监督考核,持续保持全区农村黑臭水体动态清零。提升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水平,推动全区畜禽粪污治理和资源化利用工作,到2025年,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90%以上。全面开展测土配方施肥,推广农业防治、生物防治、物理防治等绿色防控技术,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

(三) 持续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坚持源头防控、风险防范“两个并重”,防止新增污染土壤,确保受污染耕地和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

11. 加强土壤污染源头管控。动态更新土壤、地下水重点单位监管名录,实施分级管控,开展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回头看”,严格落实周边监测和自行监测制度。深入实施耕地周边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划定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域,分类巩固提升地下水水质。

12. 有效防范化解农用地和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统筹耕地保护和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推动农艺调控、土壤改良等技术落地见效,开展受污染耕地质量跟踪监测,到2025年,全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3%以上。加快实施辛口镇福运道南侧污染地块管控修复工程。加强关闭搬迁企业地块土壤污染管控,

动态更新优先监管地块清单，推动暂不开发利用地块落实土壤污染风险管控、动态监测等管控措施。推动用途变更为“一住两公”（住宅、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全覆盖，建立分级评审机制，严格落实准入管理，有效保障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到 2025 年，全区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 100%。

13. 积极探索土壤污染治理新模式。充分考虑土壤污染情况和风险水平，结合留白增绿相关安排，因地制宜规划污染地块土地用途。根据市统一部署安排，推进“环境修复+开发建设”土壤治理模式体系建设，加快土地出让进度，提升土地开发时效。

三、保障措施

（一）强化组织领导。全面加强党对生态环境保护工作的领导，不断完善党委领导、政府主导的生态环境保护工作机制。区污染防治攻坚战指挥部要充分发挥统筹协调、监督落实职能，研究部署污染防治攻坚战重要目标任务，协调处理重点难点问题，及时向区委、区政府报告生态环境重大情况。

（二）强化责任落实。严格落实生态环境保护党政同责、一岗双责，强化生态环境部门统筹协调和统一监管、区级有关部门行业监管，压实街镇属地责任，全面形成攻坚合力。坚决扛牢中央生态环保督察整改责任，进一步加强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反馈问题和群众信访举报问题整改落实，以更大力度、更实举措、更严要求推动整改取得实效。

（三）强化制度保障。深入推进京津冀生态环境联建联防联

治走深走实，完善重污染天气应急和河道上下游联动长效机制，强化联席会商，定期开展常规联合执法专项行动。鼓励社会资本参与生态环境保护修复，探索开展生态环境导向开发（EOD）模式重点项目的开发建设。认真做好协同治理标志性项目储备，积极争取国家资金、政策支持，推动国家生态文明示范区成果转化，有力促进重点行业加快绿色低碳转型。

- 附件： 1.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指标体系
2.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重点任务分解表

附件 1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指标体系

序号	指标名称	具体目标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1	PM _{2.5} 年均浓度（微克/立方米）	39	38	37
2	空气质量优良天数比率（%）	68.2	70	72.6
3	重污染天数（天）	达到市下达的目标	4	4
4	地表 III 类及以上水体比例（%）	50	达到市级考核目标要求	达到市级考核目标要求
5	地表水劣于 V 类水体比例（%）	0	0	0
6	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	91	92	93
7	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	95	95	100

附件 2

持续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三年行动重点任务分解表

序号	重点任务	具体任务	责任部门	责任街镇	进度安排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一、持续深入打好蓝天保卫战							
1	(一) 提升移动源清洁化水平	到 2024 年底，全区基本停止使用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清扫车、洒水车、垃圾运输车和邮政车。到 2025 年底，基本淘汰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汽车。	区运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财政局 区商务局 公安西青分局 区城管委 市邮政管理局第三分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2		到 2025 年底，新增和更新的车辆中，党政机关、事业单位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30%。	区机关事务服务中心 区财政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3		到 2025 年底，公共领域新增或更新公交、出租、物流配送车辆中新能源汽车比例不低于 80%。	区运管局 区商务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4		到 2025 年底，城市环卫领域新增或更新车辆中，新能源和国六排放标准清洁能源车辆比例不低于 80%。	区城管委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5		引导车务平台为新能源运输车辆优先派单。	区运管局	—	推进	推进	推进

6	(一) 提升移动源清洁化水平	进一步构建高质量充电基础设施体系, 推动新能源汽车公共充电基础设施建设。	区发展改革委 区住建委 区工信局 国家电网城西供电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7		按照“外集内配、绿色联运”原则, 建立区域共享周转仓, 加快形成“轨道+仓储+新能源汽车配送”的城市物流公铁联运模式。	区运管局 区商务局 区发展改革委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8		严格落实排放检验和维护(I/M)制度, 持续优化汽车排放性能维护站布局建设, 强化对机动车排放检验机构、汽车排放性能维护站的监督检查。	区运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市场监管局	相关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9		加快推动钢铁、水泥、火电等重点行业短距离运输车辆新能源替代。	区运管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10		到2025年底, 基本淘汰国一及以下排放标准(或使用15年以上)非道路移动机械。	区生态环境局 区运管局 区住建委 区城管委 区水务局 区农业农村委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11		推动物流园区、重点企业等场所非道路移动机械新能源化, 到2025年, 新能源机械占比达到50%左右。	区生态环境局 区运管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12	(二) 推动工业领域绿色转型	新、改、扩建煤电、钢铁、建材等高耗能、高排放（以下简称“两高”）项目，严格落实国家及我市产业规划、产业政策、“三线一单”、规划环评，以及产能置换、煤炭消费减量替代、区域污染物削减等相关要求，将有限的环境容量用于支持高端产业发展。	区发展改革委 区工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13		加快传统行业绿色低碳改造。推动构建绿色产业链供应链，推进绿色产品设计、绿色工厂、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建设与认证。2025年底前，累计完成33家绿色制造示范单位。	区工信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14		开展VOCs有组织排放源排查，对采用低效治理设施的企业，全面实施升级改造。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15		动态更新工业企业VOCs排放源清单，强化工业涂装、包装印刷、医药、电子等行业涉VOCs的物料储存、转移输送、生产工艺过程等排放源的过程管控，采取设备与场所密闭、工艺改进、废气有效收集等措施，减少无组织排放。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16		实施光大环保能源（天津）有限公司3座焚烧炉脱硫升级改造。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	完成	—	—
17		光大环保能源（天津）有限公司对标天津市地方标准要求，开展调试，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区城管委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	完成	—	—
18		持续开展制药、涂料等重点工业企业动、静密封点泄露检测与修复工作。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19	(三) 推动能源消费清洁低碳转型和高效利用	扩大非化石能源开发利用, 不断提高可再生能源装机规模, 重点加大太阳能等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 因地制宜开发风能、生物质能等其他能源。	区发展改革委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20		增加绿电比例, 配合市级部门新增“外电入津”通道, 形成“三通道、两落点”特高压格局。	区发展改革委 区工信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21		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 组织天津华能杨柳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6#、7#机组再生或更换脱硝催化剂。	区生态环境局	—	启动	完成	—
22		推动煤炭清洁高效利用, 组织天津华能杨柳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5#、8#机组再生或更换脱硝催化剂。	区生态环境局	—	启动	推进	完成
23		结合国家政策, 推动天津华能杨柳青热电有限责任公司 2 台煤电机组提前实施关停替代前期工作, 新建燃煤机组按照高效超超临界水平设计。	区发展改革委 区生态环境局	—	—	启动	推进
24		完善城镇燃气输配系统、供应及服务设施体系, 推进城区级、村镇级燃气设施体系协同发展。	区城管委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25		(四) 严格扬尘面源污染管控	巩固“绿网换绿植”专项行动成果, 持续加强建筑工地、裸露地面、渣土卸地、工业堆场等面源扬尘管控, 严格落实“六个百分之百”控尘要求。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建委 区运管局 区城管委 区水务局 区农业农村委 区土整中心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26	加强城市道路保洁和清扫, 持续开展“以克论净”考核, 到 2025 年, 全区年均降尘量控制在 6 吨/月·平方公里以下。逐步提高建成区道路机械化清扫率, 推进吸尘式机械化湿式清扫作业, 到 2025 年, 建成区可机扫水洗道路机械化清扫率达到 100%。		区城管委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27	(四) 严格扬尘面源污染管控	积极推广农作物秸秆综合利用, 引导农户合法合规处置秸秆, 严厉打击露天焚烧落叶、秸秆、枯草等违法行为, 做到疏堵结合。	区农业农村委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管委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28		全面开展恶臭异味污染排查, 完善全区恶臭异味污染分级管控台账, 分类推进工业领域和市政设施恶臭异味治理。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29		扎实推进餐饮油烟污染治理, 加强油烟净化设施运行、清洗、维护管理, 确保设施运行正常。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30		建立完善工业源大气氨排放台账, 加强燃煤电厂、垃圾焚烧发电等重点行业氨排放监测管控。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管委	各街镇、经开集团	启动	推进	完成
31		(五) 着力解决群众身边关心的突出生态环境问题	推进规模化畜禽养殖场氨排放总量控制, 推动臭气收集处理设施建设。	区农业农村委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	启动	推进
32		开展工业、建筑工地、交通、社会生活等群众关心的突出噪声源及影响范围摸底调查, 对工业企业、施工工地等领域开展专项整治行动。完善声环境质量监测网络建设, 不断提升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 到 2025 年, 声环境功能区夜间达标率达到 85%。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33		严厉查处餐饮油烟、露天烧烤、异味污染、夜间噪音扰民等环境违法行为。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建委 区运管局 区水务局 区城管委 公安西青分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34	(六) 协同做好重污染天气消除工作	深化与静海区、河北省霸州市联防联控机制, 在不利天气应对的气象会商、信息通报、问题移交、商请开展协同减排等方面加强合作。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气象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35	(六) 协同做好重污染天气消除工作	实施大气污染防治“百日攻坚”行动，全力压减本地污染物排放，科学削减污染峰值。持续开展秋冬季大气污染治理攻坚行动。	区生态环境局 区住建委 区运管局 区水务局 区城管委 区发展改革委 区农业农村委 公安西青分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完成	—	—
36		严格落实《天津市烟花爆竹安全管理办法》，行政区域内禁止经营（含储存）、运输、燃放烟花爆竹。	公安西青分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37		不断完善重污染天气预警应急响应机制，按要求定期更新应急减排清单动态，更新重污染天气应急减排清单，做到减排措施“可操作、可监测、可核查”。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38		结合杨柳青电厂、光大环保等企业污染排放水平，在重污染天气应急期间或落实应对污染天气工作要求时，采用合理降低煤耗、优化垃圾焚烧分配方式等措施，降低污染物排放。	区生态环境局 区城管委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二、持续深入打好碧水保卫战							
39	(七) 优化配置水资源	积极争取天津市外调水，适时补充二级河道生态用水，保障重要河湖基本生态水量（水位）。	区水务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40		充分利用独流减河和大沽排水河沿岸生态涵养能力，加快推进绿色生态屏障区河道治理及水系连通工程，巩固2条入海河流消劣成果。	区水务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41	(七) 优化配置水资源	开展节水专项行动，强化农业节水增效、工业节水减排、城镇节水降损，推动节水重点工程建设，大力推进污水资源化利用，到2025年，再生水利用率达到50%以上。	区水务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42	(八) 持续改善城镇水环境质量	推进入河排污口“查、测、溯、治”，2023年底前完成市下达的排污口排查溯源任务，2025年底前基本完成“一口一策”分类整治。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区农业农村委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完成
43		补齐城镇基础设施短板，因地制宜开展合流制改造，加快大寺镇倪黄庄、张道口、门道口村积水片改造建设。	区水务局	大寺镇	完成	—	—
44		持续开展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建立完善雨水管网（井）清掏长效机制，压紧压实各级河（湖）长责任，建立防止返黑返臭长效养管机制，确保实现“长制久清”。	区水务局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45		加强饮用水水源地保护，开展常态化巡查和执法检查，保障群众饮用水安全。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46	(九) 规范加强工业园区水污染治理	强化对工业企业、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等污染源的监督监测，确保工业废水稳定达标排放。	区生态环境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47		推进工业园区排水管网雨污分流工作，组织开展工业园区污水管网老旧破损、混接错接排查整治。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各街镇、经开集团	推进	推进	推进
48		实施西青开发区污水处理厂工程，推进电子行业企业工业废水分质处理。	—	经开集团	启动	推进	推进

49	(十) 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加强农村生活污水治理设施运维管护, 确保设施正常运行, 出水稳定达标排放。	区农业农村委 区水务局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50		深化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治理, 完善长效管控机制, 将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工作纳入河湖长制监督考核, 持续保持全区农村黑臭水体动态清零。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区农业农村委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完成
51		提升畜禽养殖污染防治水平, 推动全区畜禽粪污治理和资源化利用工作, 到 2025 年底, 畜禽粪污综合利用率达到 90% 以上。	区农业农村委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完成
52		全面开展测土配方施肥, 推广农业防治、生物防治、物理防治等绿色防控技术, 实施化肥农药减量增效行动。	区农业农村委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完成
三、持续深入打好净土保卫战							
53	(十一) 加强土壤污染源头管控	动态更新土壤、地下水重点单位监管名录, 实施分级管控, 开展土壤污染隐患排查“回头看”, 严格落实周边监测和自行监测制度。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54		深入实施耕地周边涉镉等重金属行业企业排查。	区农业农村委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55		划定地下水污染防治重点区域, 分类巩固提升地下水水质。	区生态环境局 区水务局 市规划资源局西青分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56	(十二)有效防范化解农用地和建设用土壤污染风险	统筹耕地保护和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工作,推动农艺调控、土壤改良等技术落地见效,开展受污染耕地质量跟踪监测,到2025年,全区受污染耕地安全利用率达到93%以上。	区农业农村委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完成
57		推动用途变更为“一住两公”(住宅、公共管理、公共服务)地块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全覆盖,建立分级评审机制,严格落实准入管理,有效保障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到2025年,全区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率达到100%。	市规划资源局西青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完成
58		加快实施辛口镇福运道南侧污染地块管控修复工程。	区生态环境局 市规划资源局西青分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完成
59		加强暂不开发利用污染地块土壤污染风险管控,落实动态监测等管控措施。	区生态环境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60	(十三)积极探索土壤污染治理新模式	充分考虑土壤污染情况和风险水平,结合留白增绿相关安排,因地制宜规划污染地块土地用途。	市规划资源局西青分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61		根据市统一部署安排,推进“环境修复+开发建设”土壤治理模式体系建设,加快土地出让进度,提升土地开发时效。	市规划资源局西青分局 区生态环境局 区财政局	相关街镇	推进	推进	推进

